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末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分析，公司需对上述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及固定资产等，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9,808,977.53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核销	转回或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26,406.53			1,226,406.5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381,740.48	17,225.68	1,092,041.01		25,306,925.1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1,300.88	216,255.72			1,347,556.60
存货跌价准备	5,139,582.93	8,318,244.02		2,640,730.61	10,817,096.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901.19	30,845.58			233,746.77
合计	32,855,525.48	9,808,977.53	1,092,041.01	2,640,730.61	38,931,731.39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2、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 2 和组合 3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

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20
2-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
1-2 年（含 2 年）	20
2-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20
2-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

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公司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资产 1,092,041.01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092,041.01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共 9,808,977.53 元，对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9,808,977.53 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报告期内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资产后，能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七、监事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八、备查文件

- (一)《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4日